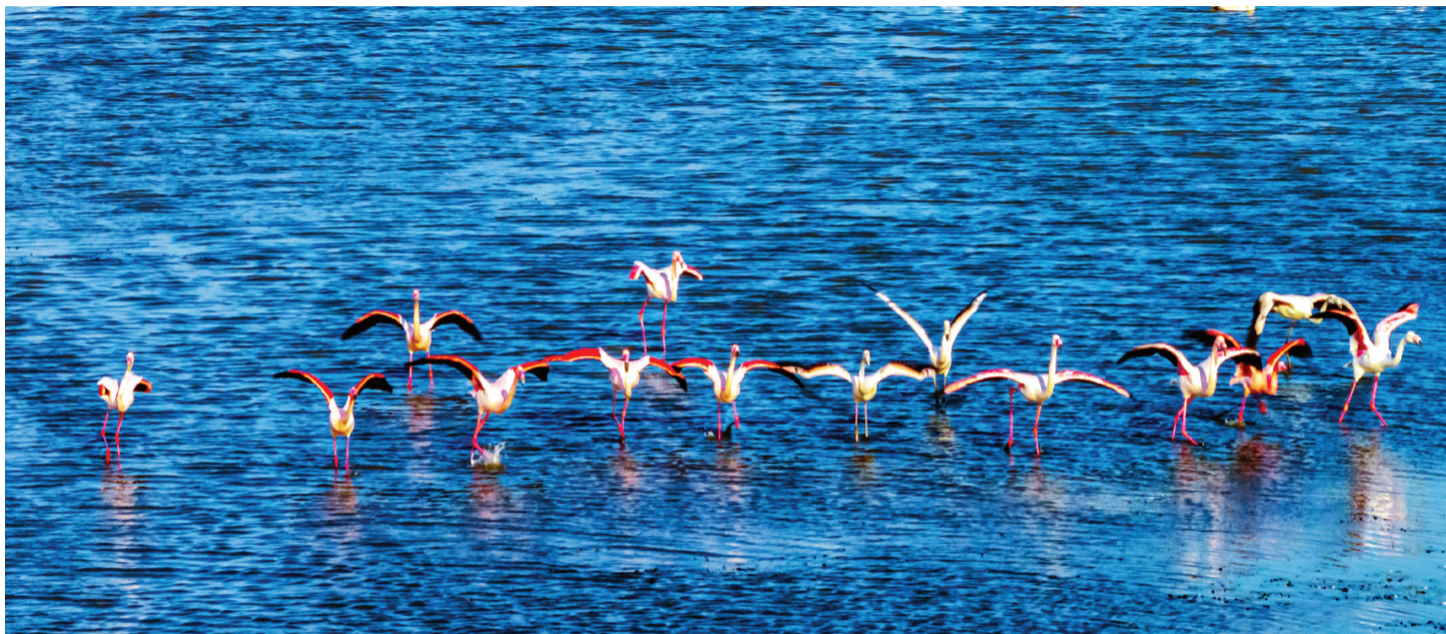


我市发布湿地保护规划 到2025年湿地保护率达到60%

构建由北部山区到渤海之间湿地生态格局

本报讯(记者 陈琦)日前,《天津市湿地保护规划(2022—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获市政府批复,正式发布。《规划》提出,到2025年,天津湿地保有量总体稳定,湿地保护率达到60%;提升重要湿地监测管理信息化水平;开展湿地恢复项目,强化湿地保护与能力建设,对湿地自然保护区进行系统提升;在中心城区周边开展一系列生态修复项目,提升区域湿地生态环境质量。



随着冬季的到来,我市进入候鸟迁徙过境高峰期,北大港湿地、七里海湿地、团泊鸟类自然保护区过境候鸟数量持续上涨。图为北大港湿地水波荡漾,成群的候鸟在水面嬉戏、觅食。 本报记者 潘立峰 摄

充分对接全国湿地保护规划

我市湿地资源丰富。根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及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结果,天津湿地总面积2746.67平方公里。天津湿地具有面积大、占比高、类型多、特色强的特点,生态价值突出,是全市重要的生态保障和碳汇区域,是维护渤海“污染控制、生态保护、风险防范”及流域生态安全的重要屏障。

近年来,我市积极推进湿地保护修复工作,提升湿地生态功能,取得显著成效。全面落实《天津市湿地自然保护区规划(2017—2025年)》等湿地自然保护区“1+4”规划要求,完成七里海和大黄堡湿地土地流转约22万亩,对湿地实施生态补水13.77亿立方米,从根本上遏制了湿地退化现象。积极开展生态修复工程,其中,七里海保护区恢复浅滩1.5万亩、修复湿地植被1.6万亩;大黄堡保护区完成翠金湖、燕王湖项目区湿地生态恢复共计1926亩,完成核心区的起步区修复;北大港保护区开展外来入侵生物整治,推进水环境治理,有水湿地面积达260平方公里;团泊保护区修复西堤退化湿地,为鸟类栖息繁衍提供食物。

市规划资源局充分对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全国湿地保护规划(2022—2030年)》和我市国土空间规划相关要求,编制形成了《规划》。《规划》提出,统筹“山水林田湖海”生态环境治理,构建由北部山区到渤海之间的湿地生态格局,即北部山区湿地、中部平原湿地和东部滨海湿地,明确各湿地区的区域现状和主要问题,并有针对性地提出湿地保护、修复和合理利用的主攻方向。

明确6项重点任务

《规划》从总量管控、分级、修复等方面明确了6项重点任务。

实行湿地面积总量管控。依据国家确定的天津市湿地面积总量管控目标,确定区级管控目标,将湿地面积管控目标纳入湿地保护目标责任制。

完善湿地分级保护体系。全市湿地实行分级管理,分为重要湿地与一般湿地,重要湿地包括国家重要湿地(含国际重要湿地)和市级重要湿地。加强重要湿地的保护、管理和监测,进一步完善重要湿地名录。

选择代表湿地,纳入国家重要湿地名录。在现有北大港国际重要湿地基础上,积极申报七里海国际重要湿地。构建一般湿地名录,完善湿地分级体系。

实施湿地保护修复工程。对七里海、北大港、大黄堡、团泊4处湿地自然保护区,开展湿地恢复项目,全面提升保护区生态环境质量。结合“蓝色海湾”整治修复,开展

滨海湿地生态修复工程,全面提升近海与海岸湿地生态水平。基于京津冀生态协同与流域生态治理,综合提升流域生态环境,重点加强“七廊”河流湿地保护修复,即7条连接京津冀地区、以河流湿地为主的湿地廊道,包括北运河—南运河、州河—蓟运河、潮白新河、永定河—永定新河、海河、大清河—独流减河、子牙新河。加强于桥水库、尔王庄水库、北塘水库、王庆坨水库等水源保护区保护,避免对水体产生污染,降低人为活动干扰;环秀湖等其他湖库结合相关河湖生态工程,因地制宜开展水系连通、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治理修复措施,维护湿地生态功能稳定。

探索湿地持续利用方式。将湿地保护与市民游憩和城市发展结合,鼓励开展符合湿地保护要求的生态游憩、生态教育、自然体验等活动。合理利用湿地资源,在满足相关保护要求的前提下,适度开展种植、养殖等农业利用活动,通过湿地保护助力生态农业发展。积极发展湿地相关产业,发展以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

体系,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优质生态产品、优质生态服务的需要。

强化湿地监测管理研究。加强湿地资源动态监测、评估和预警,针对湿地监测评估结果,及时开展受损或低效湿地生态修复工作。加强对湿地保护、修复、利用活动监管,严厉打击违法占用、开采、开垦、填埋、污染湿地等行为,将湿地保护纳入各区人民政府综合绩效评价内容。针对天津湿地生态特点,加强相关湿地基础和应用科学研究。

注重湿地保护合作交流。积极开展国际与国内合作,引入先进的湿地保护理念、技术和经验,提高工程项目的实施水平和效果,并为湿地保护研究与实践贡献天津智慧。

根据《规划》的远期目标,到2030年,落实湿地面积总量管控制度,湿地保护率不低于60%;持续加强湿地自然保护区的保护与可持续利用,打造天津湿地名片;全面提升湿地生态环境质量,加强湿地碳汇能力,助力碳达峰碳中和;构建“河流环抱”“湿地围城”的良好生态格局,打造生态文明时代湿地保护、修复与利用典范。

《百姓问政》聚焦小区噪音和新能源车充电

本报讯(记者 张雯婧)近日,《百姓问政》节目推出《天津市2023年民心工程·向群众汇报》系列节目。今晚播出的节目邀请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改革委相关负责同志,走进东丽区万新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汇报今年民心工程的落实情况。

今年,市生态环境局共完成18个安静居住小区的创建工作。广场舞音响音

大、汽车乱鸣笛等噪音扰民问题,也在实施创建安静居住小区这一民心工程项目中得到解决,为群众提供了安静舒适的生活环境。同时,在推动小区制定管理规约和建立调解机制方面进行探索,进一步提升基层社

会治理能力和水平。

建设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设施,已经多年被列入天津市20项民心工程,今年计划完成2000个。截至目前,全市建成公共充电桩11211台,超额完成任务。建成设施均通过

验收运营,实现城市核心区公共充电设施服务半径小于0.9公里,有效缓解了新能源汽车用户充电难题。

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改革委相关负责人表示,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工作,高质量地完成好各项民心工程任务,离不开基层的调查研究,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各部门继续把惠民生的事办实、暖民心的事办细、顺民意的事办好。

用好红色资源 传承红色基因

我市首个红色文化遗产研究院揭牌

本报讯(记者 姜凝)昨天,“守正创新兴文化——用好红色资源 传承红色基因”研讨会在天津城建大学举办。开幕式上,天津市首个红色文化遗产研究院揭牌,旨在探索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血脉的新实践,借红色文化之力,铸时代新人之魂,打造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以及文化传承、融合、创新的载体。

据了解,这一红色文化遗产研究院将充分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在前期深入挖掘建筑遗址中的红色记忆、举办“革命丰碑——天津市红色旧址展览”、打造红色资源铸魂育人品牌基础上,持续深耕红色文化遗产研究,围绕革命文物和红色文化遗产的史料研究与认定评估、保护利用与开发管理、勘察测绘与技术保护、精神阐释与传承弘扬等研究方向,以革命文物和红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关键问题的研究攻关为核心任务,以建筑和城市历史、中共党史、近代史和文化遗产保护等关键专业的交叉研究为基础,以核心任务所涉及专业问题向学校相关学科延伸,推动红色资源的挖掘、阐释、保护利用、管理、传承的一体化与学校教育资源优势的深度融合。

“红色文化遗产研究院将邀请相关领域知名专家担任学术委员会成员,积极与天津红色资源相关机构合作,巩固先发优势,立足天津、面向京津冀地区、辐射全国,深化城市更新、文化旅游、乡村振兴中红色文化遗产保护课题研究,形成人文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科学的多学科交叉融合的红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研究特色。”该研究院副院长、天津城建大学红色资源保护中心主任兰巍表示。

争做文明有礼天津人

文明实践暖在武清

本报讯(记者 张立平 通讯员 赵帅)日前,武清区委宣传部、区文明办开展争做文明有礼天津人——武清区“文明实践 志愿同行”志愿服务展示交流活动,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志愿服务、沐文明新风,一起争做文明有礼天津人。

“您应当有序停机动车、规范入位,不能占用非机动车道、人行道、盲道、消防通道等,我们要共同维护文明规范、畅通有序的城市交通环境。”身着红马甲的志愿者们向来往群众宣传交通安全知识,大家纷纷在“我对违章停车说不”的主题墙上签字。

“您知道宠物犬可以进入的场所有哪些吗?”“宠物犬外出时应准备什么?”活动现场,文明养犬知识竞赛环节气氛热烈,通过文明养犬答题板,志愿者们向群众宣传外出遛狗要牵大绳、犬戴嘴套,同时要要及时清理宠物粪便。

在《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宣传区,志愿者们结合展板、漫画内容,为群众送上文明行为小贴士。现场还进行了“学条例 讲文明”有奖答题竞赛,精彩互动引来群众围观。医疗机构志愿者现场“摆摊设点”,为群众提供测量血压、口腔检查、眼科检查、中医问诊、按摩理疗等义诊服务。

武清区将围绕“争做文明有礼天津人”十项重点任务,持续推出多项群众便于参与、乐于参与的活动,引导群众在共建共享美好家园中自觉养成文明习惯,进而推动社会文明程度的整体提升。

分类信息

敬告读者:

本广告仅为刊户提供信息发布平台,所有信息均为刊户自行提供,请认真核实信息提供方相关证件与发布内容的真实性。如涉及押金、保证金、报名费等费用均与本报无关。本栏目不作为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本栏目不承担因错漏刊出所产生的相关责任及费用。

天津日报 17622997767 23602233
办公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卫津路143号



遗失·公告

▲天津市蓟州区邦均镇新世纪培训学校遗失民办办学许可证(法人),办学许可证编号:教民112022571000078号,特此声明。

▲孟继新身份证号码120103195505186715遗失东丽区万新街还迁安置剩余面积协议,剩余面积36.27平方米,还迁顺序号:661,特此声明。

▲天津康美酒店有限公司不慎遗失电梯使用登记证,设备注册代码:31101202252017020002,声明作废。

▲白玉兰遗失河东区万新村凤岐里21号楼4门308号房屋租赁合同,编号为03061828000410524,特此声明。

▲天津和平海湾电源集团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及公章一枚,注册号12000000023870。特此声明作废!

▲文豪(天津)金属激光加工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2019年6月14日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5626790516,特此声明。

▲天津市河西区于鲜生鲜饼优选水果经营商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编号:JY21200030200931,特此声明。

▲今晚报马明遗失新闻记者证,编号:B12000366000103,特此声明。

▲王振有身份证号120106192802150044,不慎遗失丽水苑4-201购买定向安置房协议书和购房收据,收据编号NO.00520318,开票日期2011年7月11日,金额61600元,特此声明作废。

▲天津市静海区森淼汽车修理部遗失财务章、法人章(陈广喜)各一枚,特此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天津市北辰区天和小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20113MB1J284240,经举办单位同意,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构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债务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90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杨称心身份证号码:120106195805316023,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红桥区南头窑大楼52门318居室号房屋指定过户给梁秋建身份证号码:120106198409286014。

寻人启事

父亲石青(身份证号120104196109134316)与女儿石倩多年失去联系,望女儿见报后与父亲联系,电话:13920973377。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刘运英身份证号码:120104195110233827,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南开区卧龙南里5号楼2门308-310号住宅房屋指定过户给张玉昊身份证号码:120104197712231510,即由承租人儿子承租。

注销公告

天津海河明珠文化娱乐服务中心申请注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76125526XK,敬告各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到本公司办理清算事宜,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

根据公司决定,天津诺力昂过氧化物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00587351Q)申请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31615.3294万元人民币减少至30034.5629万元人民币,敬告债权人45天内到本公司办理债权债务事宜。特此公告。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本人张秀珍身份证号码:120101194603244520同意死亡后,将坐落于河西区跃进楼17门208-213厅/伙,209居室,212厕所/伙,213厨房/伙,213阳台/伙房屋指定过户给张秀兰身份证号码:120101195103014520。

股东会召开通知

天津市妈姆聚聚酯制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1559495331U将于2023年12月23日在天津市西青区杨柳青二经路南头(津京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院内)召开变更企业名称、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的股东会,请全体股东按时参加,若未能如期出席本次股东会,视为放弃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权。

债权转让通知

天津大通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本人刘荣华,我与北京融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签订了《融巢大通股权系列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融巢大通股权系列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补充协议》,现我已经将该合同项下对你公司的债权转让给了刘月华,特此通知。

通知人:刘荣华

债权转让通知

北京融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人刘荣华,我与你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签订了《融巢大通股权系列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融巢大通股权系列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补充协议》,现我已经将该合同项下对你公司的债权转让给了刘月华,特此通知。

通知人:刘荣华

债权转让通知

李占通:本人刘荣华,我与北京融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签订了《融巢大通股权系列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融巢大通股权系列二号私募投资基金合同补充协议》,现我已经将该合同项下对你的债权转让给了刘月华,特此通知。

通知人:刘荣华

公告

本人张龙,居住于西青区李家园片四染整宿舍南3排1院5号,房屋出租人是天津市昆平房地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现该房屋还迁安置寻找与房屋相关权利人配合办理手续,请在通知登报5日内与我联系。电话:15022098157

公告

请以下企业自公告之日起5日内与我委联系,确定合同债权债务关系等相关事宜。

- 1.天津创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2.天津津淮工程勘测有限公司
- 3.天津市铁滨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4.天津天发源环境保护事务代理中心有限公司
- 5.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先生022-84375654
公示日期:2023年11月22日-24日
天津市东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声明

坐落于河北区金钟河大街桥园里(计租面积:独用20.64,203-1居室、203-2厅、203-3厨房、203-4厕所、203-5阳台)的公有住房原承租人芦普选于2023年6月20日死亡,现芦普选的子芦培拟办理上述公有住房变更承租人的相关公证,芦普选的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一个月内到天津市渤海公证处和天津国印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提出异议。